

2019 年度

福建省南平市人民
检察院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
一、部门主要职责.....	4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5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5
第二部分 2019年度部门预算表	6
一、收支预算总表.....	6
二、收入预算总表.....	6
三、支出预算总表.....	7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7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7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8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8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8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0
十、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10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1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11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1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1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12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12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12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4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5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南平市人民检察院部门的主要职责是：

（一）领导全市人民检察院的工作。根据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高检院、省院和市委的部署，结合本市的工作实际，提出检察工作的具体要求，部署检察工作任务。

（二）依法向南平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议案，接受监督等。

（三）对叛国案、分裂国家安全案件及严重破坏国家的政策、法律、法令、政令统一实施的重大犯罪案件，依法行使检察权。

（四）对全市重大刑事案件依法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对全市范围内发生的危害国家安全案件，可能判处无期徒刑、死刑的普通刑事案件，外国人犯罪的刑事案件以及由走私犯罪侦查部门立案侦查的走私犯罪等案件，依法审查批准逮捕、依法提起公诉。对市中级人民法院确有错误的判决、裁定和县（市、区）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确有错误的判决、裁定提出抗诉，或提请省人民检察院抗诉。领导县（市、区）人民检察院开展对刑事犯罪案件的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提起抗诉。

（五）领导县（市、区）人民检察院依法对刑事诉讼、民事审判和行政诉讼实行法律监督工作。

（六）领导县（市、区）人民检察院依法对执行机关执行刑罚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的工作。

（七）受理单位和个人的报案、控告、申诉、举报、刑事赔偿以及犯罪嫌疑人的自首，并领导全市检察机关的举报工作。

（八）结合检察机关职能，积极开展对国家机关工作人员职务犯罪预防工作，并有针对性地提出职务犯罪的预防对策。

（九）负责全市检察机关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会同地方党委管理和考核各县（市、区）人民检察院的检察长、副检察长，依法提请有关人员任免事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检察官法》的规定，管理检察官及其他检察人员；协同地方主管部门管理人民检察院的机

构设置及人员编制；组织指导 全市检察系统干部教育培训工作。

(十) 领导全市人民检察院的监察工作。

(十一) 指导全市检察机关的计划财务装备工作；指导全市检察机关的检察技术信息工作。

(十二) 负责其他应当由南平市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南平市人民检察院部门包括 21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 3 个派驻检察室，其中：列入 2019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南平市人民检察院	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60	132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19 年，南平市人民检察院部门主要任务是：深化内设机构改革，推动“四大检察”全面协调充分发展。围绕大局开展工作，努力提供更优更实更好的法治产品、检察产品。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 (一) 做优刑事检察工作。
- (二) 做强民事检察工作。
- (三) 做实行政检察工作。
- (四) 做好公益诉讼工作。
- (五) 坚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
- (六) 坚持不懈深化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 (七) 继续服务打好三大攻坚战。
- (八) 依法办理职务犯罪案件。
- (九) 强化民营经济司法保护。
- (十) 立足办案参与社会治理。

第二部分 2019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2019年预算	支出项目类别	2019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427.55	一、基本支出	3,064.77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人员支出	2,358.89
三、财政专户拨款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39.68
四、单位其他收入		公用支出	666.20
五、单位结余结转资金	1231.29	二、项目支出	1,594.07
收入总计	4658.84	支出总计	4,658.84

(注：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报表由财政一体化系统导出，下同)

二、收入预算总表

附表3-2

2019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 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 款	财政专户 拨款	单位结余结 转资金	单位其它收 入
**	**	1	2	3	4	5	6
	合计	4658.84	3427.55			1231.29	
824059	南平市人民检察院	4658.84	3427.55			1231.29	

三、支出预算总表

附表3-3

2019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	资金来源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单位结余结转资金	单位其它收入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4,658.84	2,358.89	39.68	666.20	1,594.07	4,658.84	3,427.55			1,231.29	
824059	南平市人	2040401	行政运行	2933.30	1842.12	20.31	659.10	411.77	2933.30	2385.29			548.01	
824059	南平市人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11.51				611.51	611.51	167.02			444.49	
824059	南平市人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570.79				570.79	570.79	332.00			238.79	
824059	南平市人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6.47		19.37	7.10		26.47	26.47				
824059	南平市人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8.02	238.02				238.02	238.02				
824059	南平市人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5.94	135.94				135.94	135.94				
824059	南平市人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2.81	142.81				142.81	142.81				

备注：1.本表公开到功能分类科目的项级科目。2.各部门在依法公开部门预算时，对涉密信息不予公开。部分内容涉密的，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按照以下原则处理：（一）同一功能分类款级科目下，大部分项级科目涉密的，仅公开到该款级科目；（二）同一功能分类类级科目下，大部分款级科目涉密的，仅公开到该类级科目；（三）个别功能分类款级科目或项级科目涉密的，除不公开该涉密科目外，同一级次的“其他支出”科目也不公开。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19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2019年预算	支出项目类别	2019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427.55	一、基本支出	2516.76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人员支出	1896.35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20.81
		公用支出	599.60
		二、项目支出	910.79
收入总计	3427.55	支出总计	3427.55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附表3-5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3427.55	2516.76	910.79
2040401	行政运行	2385.29	1973.52	411.77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7.02		167.02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332.00		332.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6.47	26.4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8.02	238.0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5.94	135.9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2.81	142.81	

备注：本表公开到政府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附表3-6

2019年度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备注：1. 本表公开到政府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2. 没有数据的单位应当列出空表并说明。

(备注：本单位 2019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附表3-7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 计		3,427.5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308.1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98.6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8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0	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99	其他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附表3-8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2516.7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96.35
30101	基本工资	477.72
30102	津贴补贴	472.56
30103	奖金	280.30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109	机关事业单位缴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73.96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2.81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9.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99.60
30201	办公费	54.00
30202	印刷费	6.00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0.50
30205	水费	1.00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16.00
30213	维修(护)费	470.60
30214	租赁费	3.00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8.40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0
30228	工会经费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1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81
30301	离休费	19.37
30302	退休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1.44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30906	大型修缮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908	物资储备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101	资本金注入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999	其他支出	
99906	赠与	
9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9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99999	其他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附表3-9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101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2、公务接待费	5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51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费	51	
（2）公务用车购置费	0	

备注：本表不能留空，没有金额必须标零或写无，并备注说明“本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支

十、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附表3-10

2019年度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单位：万元
主管部门名称	专项资金立项项目名称	立项依据	执行年限	实施规划	总体绩效目标	支出级次	资金拼盘			资金分配办法及支出标准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填报说明：

（备注：本单位 2019 年度没有使用专项资金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19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19年，福建省南平市人民检察院部门收入预算为4658.84万元，比上年增加944.89万元，主要原因是预计两年以内结余及人员经费增加。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3427.55万元，基金预算财政拨款0万元，财政专户拨款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单位结余结转资金1231.29万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4658.84万元，比上年增加944.89万元，其中：人员支出2358.89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39.68万元，公用支出666.2万元，项目支1594.07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3427.55万元，比上年增加180.6万元，主要原因是预计公共安全支出及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 2040401 行政运行(项级科目) 2385.29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检察机关运行的基本支出。

(二)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级科目) 167.02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检察机关运行的项目支出。

(三) 2040499 其他检察业务支出(项级科目) 332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检察机关运行的项目支出。

(四)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级科目) 26.47万元。主要用于离休人员支出。

(五)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级科目) 238.02万元。主要用于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六)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项级科目) 135.94万元。主要用于单位缴纳医疗保险费支出。

(七) 2210201 住房公积金(项级科目) 142.81万元。主要用于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19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516.76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1917.1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 公用经费 599.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 因公出国（境）经费

2019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 公务接待费

2019 年预算安排 50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活动等方面的接待活动。与上年持平。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19 年预算安排 51 万元，其中：公车运行费 51 万元，公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19 年南平市人民检察院部门共设置部门 1 个项目绩效目标（注：包括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和专项资金绩效目标），分别是办案业务费及

举报奖励金项目，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1182.3 万元。

(二) 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2019年度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总体目标	业务费预算安排资金总额1182.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499.02基金预算拨款：0元财政专户拨款：0元 结余结转资金：683.28万元。主要工作任务：一是要做优刑事检察工作。二是要做强民事检察工作。三是要做实行政检察工作。四是要做好公益诉讼工作。		
绩效目标	指标	绩效内容	
	投入	目标1：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
		目标2：预算执行率	95%
		目标3：项目资金专款专用	100%
		目标4：其它资源投入目标	100%
	产出	目标1：政府采购预算编制率	100%
		目标2：扫黑除恶工作经费保障率	100%
效益	目标1：当事人满意度	95%	
备注：按部门预算批复的绩效目标表填写本表中的相应内容（按规定不宜公开部分除外）。			

2. 部门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019年度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立项项目名称	无		
概况	无		
绩效目标	投入	指标	绩效内容
		目标1：	无
		目标2：	无
	产出	目标1：	无
		目标2：	无
		目标3：	无
	效益	目标1：	无
		目标2：	无
		目标3：	无
	备注：按部门预算批复的绩效目标表填写本表中的相应内容（按规定不宜公开部分除外）。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19 年南平市人民检察院部门（含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70.7 万元，比 2018 年减少 124.83 万元，主要原因是压缩办公经费开支。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19 年南平市人民检察院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309.89 万元，其中：政府购买服务项目采购预算额 9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底，南平市人民检察院部门本级及所属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14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1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7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2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

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车改后单位按规定保留的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用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等；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